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城区东江北干流 33 条一级支流水环境治理 工程 EPCO 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 12 月 13 日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（编号：广州公资交（建设）字〔2018〕第〔08280〕号），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该《中标通知书》确定公司与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控投资”）、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市政设计院”）组成的联合体（北控投资为联合体牵头方，其他公司为联合体成员方）为“增城区东江北干流 33 条一级支流水环境治理工程 EPCO 项目”的中标单位，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，中标价为 51,148.01814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及采购金额约 4.8 亿元（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）。

根据招标文件，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东江北干流 33 条一级支流水环境实施治理，其中 2018 年建设内容为消除黑臭，包括截污管 13980 米、泵管 5940 米、泵站 11 座、处理设备 12 座、清疏 12.5 万立方米、新建闸 1 座等，2019 年建设内容为消除劣 V 类，内容包括截污管 39960 米、泵管 3300 米、泵站 4 座、处理设备 11 座、清疏 11.8 万立方、新建水闸 3 座。



根据联合体协议书：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施工（含采购）工作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；北控投资负责该项目的运营工作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；北京市政设计院负责该项目的勘察、设计工作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该项目正式合同尚未签订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4日